



仁愛堂賽馬會培訓中心
房間租用申請表 (屯門區)

團體名稱：_____

申請人：_____ 職銜：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地址：_____ 聯絡電郵：_____

活動名稱：_____

活動內容/性質：_____ 預計出席人數：_____

租用日期：_____ 租用時間：_____ 租用總時數：_____

此欄只供內部填寫

場地類別	容納人數	基本設備	每小時收費 (港幣)				場租
			屯門總部#	房數	屯門澤豐#		
基本課室	20 - 25	電腦(1 部)、投影機、膠椅附手寫板	\$300		\$300		
多用途活動室	45 - 55	電腦(1 部)、投影機、膠椅附手寫板	\$500				
電腦室	20 - 25	電腦(21 部)、投影機、膠椅、反板式摺枱	\$500		\$500		
家政室	20	爐頭、洗手盆、焗爐、基本廚具			\$500		
合共 Total							

其他所需設備：_____

備註：

- # 中心地址詳見後頁。
- # 辦公時間為星期一至六 9:00-18:00。
- # 每小時基本收費已包括冷氣、投影機及一部電腦之租用費用。
- # 每次租用最少兩小時起計算。
- # 如有特別需要，可與我們商討適合你的配置，歡迎致電 2655 7575(就業組)查詢。

本團體欲租借 貴中心之場地並同意遵守閣下之場地租用細則。

簽署及公司蓋印：_____ 日期：_____

此欄只供內部填寫

以上申請 獲批核 不獲批核

批核人：_____ 批核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

場地租用細則

申請方法

1. 申請團體必須於租用日期前最少兩星期，將填妥的申請表格連同社團/公司註冊證明文件副本，交回本中心。
2. 請於申請表上清楚列明舉辦之活動名稱及性質。
3. 申請一經批核，本中心會寄出付款通知書予閣下。申請團體必須於指定日期前以支票形式繳交款項(支票抬頭為仁愛堂有限公司)

一般使用守則

1. 本中心有權拒絕或接受任何申請。
2. 每次場地租用申請最少兩小起計算。
3. 申請獲得批核後，租用團體須於指定日期前繳交款項。
4. 所租用的場地獲批核後，未經許可，不得作其他用途或轉予其他團體。
5. 使用人數不可超過場地之可容納人數。
6. 如租用團體違反租用細則，本中心會立即取消其租用資格，而所繳交的費用將不獲退還。
7. 有關活動之宣傳品可張貼在本中心指定的位置上，唯租用場地完畢後，所有宣傳品必須立即拆除。
8. 如遇惡劣天氣或其他突發之原因，本中心將會與受影響之租用團體安排另一時間或商議退還費用。
9. 如租用團體於舉辦活動前兩星期取消申請，本中心只會退還八成之租金。
10. 場地內所舉行的活動，如發現涉及具有商業、賭博及欺詐成分、或其他不當行為，本中心有權終止其活動。
11. 中心範圍內包括樓梯及洗手間均嚴禁吸煙。
12. 租用場地內不能進行任何銷售活動。
13. 於租用期間，場地的設備如有任何損毀或失竊，租用團體必須照價賠償。
14. 租用團體必須確保其活動所有參加者，均須遵守本中心之使用細則。
15. 本中心將保留修改場地租用細則之一切權利，而不須作事前通知。

中心地址

● 屯門總部

仁愛堂賽馬會培訓中心

屯門啟民徑 18 號仁愛堂賽馬會社區及體育中心五樓 516 室

電話：2655 7575 傳真：2404 7670

● 仁愛堂專業培訓中心(屯門澤豐)

屯門青松觀路 33 號澤豐花園商場 2 樓

電話：3104 0820 傳真：3464 0688